

消防法第15條之3及第15條之4 相關子法介紹

簡報目次

壹、訂定目的

貳、訂定重點

一. 消防法第15條之3子法（新容器）

二. 消防法第15條之4子法（舊容器）

參、結語

壹、訂定目的

- * 原有之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新瓶)及定期檢驗(舊瓶)制度，因涉及人民權利義務，提升至法律位階，確保液化石油氣容器(以下簡稱容器)使用安全。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第74條

第75條

消防法

第15條之3 (新容器認可)

第15條之4 (舊容器定期檢驗)



市面上之容器種類：
鋼製容器與**複合材料**容器兩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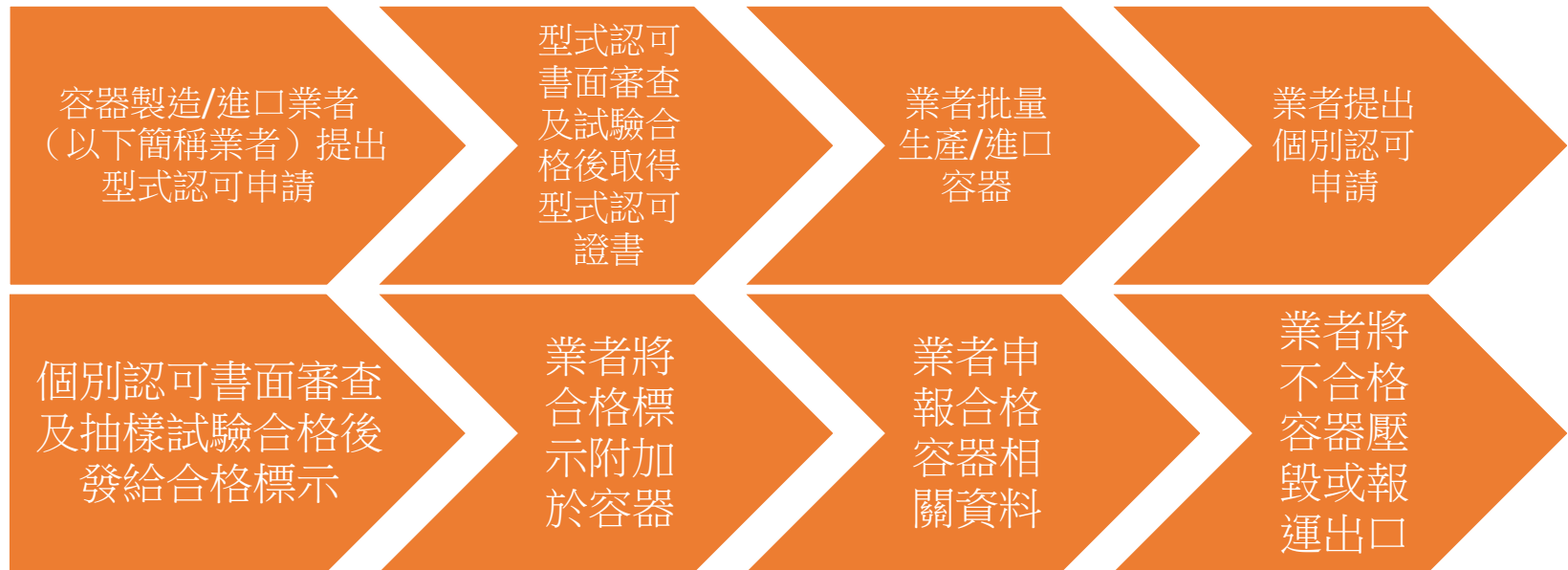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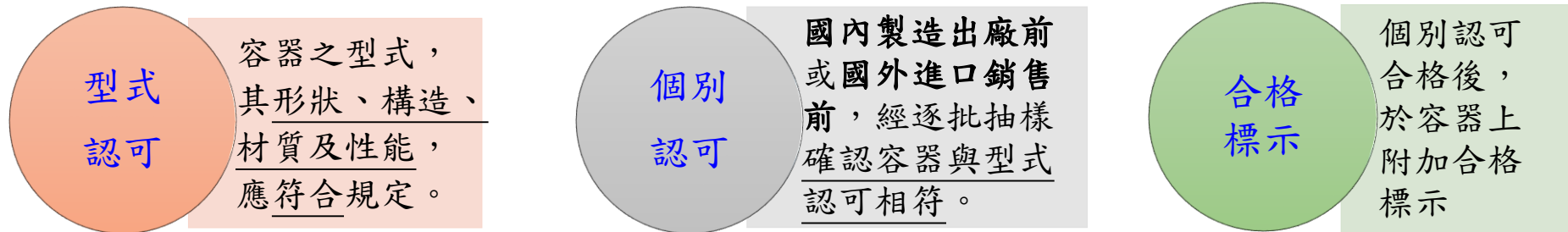
貳、訂定重點(1/11)

消防法第15條之3相關子法：新容器認可制度

項次	配套子法	消防法增訂前現行相關規定
第3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實施辦法	鋼製/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作業及管理要點
第4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標準	鋼製/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基準
第7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專業機構登錄及管理辦法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專業機構委託及管理要點
第7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專業機構申請登錄收費標準	申請受託辦理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收費標準

貳、訂定重點(2/11)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實施辦法



貳、訂定重點(3/11)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標準

第9條

- 鋼製容器型式認可之試驗結果判定等相關規定

第11條

- 鋼製容器個別認可之試驗方式及結果判定等相關規定

第20條

- 複合材料容器型式認可之試驗結果判定等相關規定

第23條

- 複合材料容器個別認可之試驗方式及結果判定等相關規定



貳、訂定重點(4/11)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合格標示

鋼製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合格標示

(專業機構標誌) (專業機構名稱)

BK00000001 檢查碼

下次檢驗期限	容器規格 公斤
年 月 日	容器實重 (含閥) 公斤
容器號碼	製造廠代號
出廠耐壓試驗日期 年 月 日	

1. 放置於室外通風處，避免日曬。
2. 應與爐具保持適當之距離。
3. 瓦斯洩漏，立即關閉閥門，勿操作任何電器。
4. 拒絕使用逾期未檢驗瓦斯桶。
5. 檢舉不法或緊急事故，請撥119。

專業機構標誌
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
容器認可合格標示
(專業機構名稱)

下次檢驗期限	容器規格 公斤
年 月 日	容器實重 (含閥) 公斤
容器號碼	製造廠代號
出廠液壓試驗日期 年 月 日	

C D 0 0 0 0 0 0 1 檢查碼

1. 放置於室外通風處，避免日曬。
2. 應與爐具保持適當之距離。
3. 瓦斯洩漏，立即關閉閥門，勿操作任何電器。
4. 拒絕使用逾期未檢驗瓦斯桶。
5. 檢舉不法或緊急事故，請撥119。

貳、訂定重點(5/11)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專業機構登錄及管理辦法

認可
專業
機構

申請登錄

委辦業務及監督管理

中央
主管
機關

第2條

- 申請登錄者，應具備之資格
- 專責檢驗人員，應具有相關資格證明文件

第11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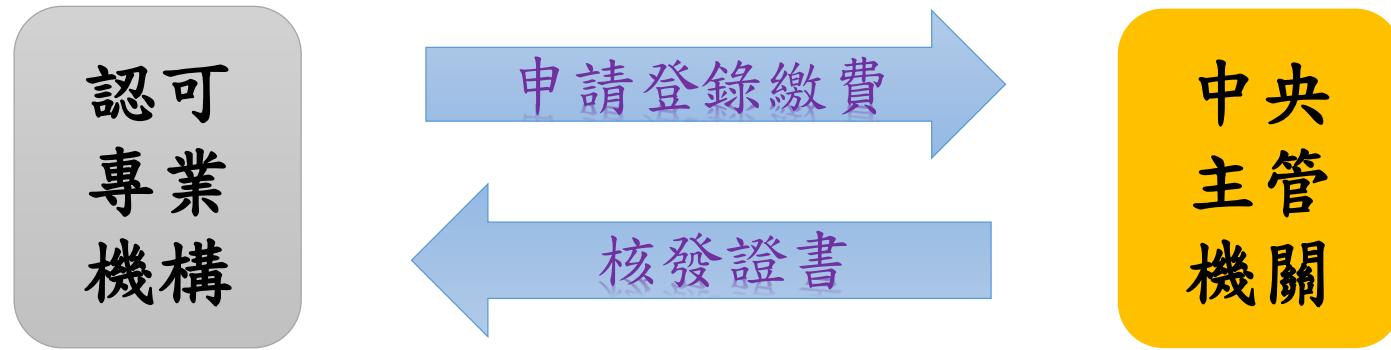
- 認可專業機構應遵守之事項
- 如：依法辦理相關容器認可工作、落實辦理合格標示之核發及使用、清點及銷毀逾期或無效之合格標示等事項

第14條

- 中央主管機關得停止認可專業機構辦理業務之事由
- 如：專責檢驗人員異動或儀器設備缺損，致認可作業無法有效執行、未依容器認可作業計畫書所定認可作業規定及程序辦理認可業務等事項

貳、訂定重點(6/11)

液化石油氣容器認可專業機構申請登錄收費標準



第2條

- 申請登錄者，應繳納**書面審查費**及**實地審查費**之金額

第4條

- 申請核發、換發或補發證書，應繳納**證書費**之金額

第5條

- 規範申請換發登錄證書時，免繳納證書費之情形

貳、訂定重點(7/11)

消防法第15條之4相關子法：舊容器定期檢驗制度

項次	配套子法	消防法增訂前現行相關規定
第1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標準	鋼製/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基準
第3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機構登錄及管理辦法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場認可及管理要點
第7項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機構申請登錄收費標準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場認可審查費及證書費收費標準

貳、訂定重點(8/11)

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標準

第5條

- 鋼製容器之定期檢驗方式

第8條

- 鋼製容器定期檢驗應判定不合格之情形

第12條

- 複合材料容器之定期檢驗方式

第15條

- 複合材料容器定期檢驗應判定不合格之情形

第一次外觀檢查

耐壓試驗

除鏽作業

第二次外觀檢查

內部檢查

油漆塗裝

貳、訂定重點(9/11)

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合格標示

鋼製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合格標示

機構鋼印

AT20000013

下次檢驗期限	容器規格 公斤
年 月 日	容器實重 (含閥) 公斤
容器號碼	檢驗機構代號
出廠耐壓試驗日期 年 月 日	定期檢驗日期 年 月 日

1. 放置於室外通風處，避免日曬。
2. 應與爐具保持適當之距離。
3. 瓦斯洩漏，立即關閉閥，勿操作任何電器。
4. 拒絕使用逾期未檢驗瓦斯桶。
5. 檢舉不法或緊急事故，請撥119。

機構鋼印

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定期檢驗合格標示

下次檢驗期限	容器規格 公斤
年 月 日	容器實重 (含閥) 公斤
容器號碼	檢驗機構代號
出廠液壓試驗日期 年 月 日	定期檢驗日期 年 月 日

AT20000000

1. 放置於室外通風處，避免日曬。
2. 應與爐具保持適當之距離。
3. 瓦斯洩漏，立即關閉閥，勿操作任何電器。
4. 拒絕使用逾期未檢驗瓦斯桶。
5. 檢舉不法或緊急事故，請撥119。

貳、訂定重點(10/11)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機構登錄及管理辦法



第2條

- 申請登錄者應具備之資格、儀器設備及人員

第14條

- 檢驗機構辦理業務應遵守之規定
- 如：依法檢驗容器、確實記載檢驗紀錄、每日檢查儀器設備等規定

第16條

- 中央主管機關得減少檢驗機構核定檢驗量之情形
- 如：未依檢驗作業程序實施檢驗、不合格容器未依規定銷毀、檢驗紀錄不實等情形

貳、訂定重點(11/11)

液化石油氣容器檢驗機構申請登錄收費標準

檢驗
機構

申請登錄繳費

核發證書

中央
主管
機關

第2條

- 申請登錄者，應繳納書面審查費及實地審查費之金額

第14條

- 申請核發、換發或補發證書，應繳納證書費之金額

第16條

- 規範申請換發登錄證書時，免繳納證書費之情形

參、結語

落實容器認可檢驗制度
強化液化石油氣使用安全